

#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09 日 發文

發文字號：士檢家宿 108 偵 6420 字第 號  
043789

主 旨：公示送達 108 年度偵字第 6420 號侵占等案件檢察官不  
起訴處分書正本 1 件，本案告訴人兼被告許俊雄，請  
查照。

依 據：刑事訴訟法第 59 條、第 60 條。

公告事項：查本署受理 108 年度偵字第 6420 號侵占等案件，業於  
108 年 8 月 29 日偵查終結在卷，茲有應送達不起訴處  
分書正本 1 件，因告訴人兼被告許俊雄所在不明，爰  
依刑事訴訟法規定予以公示送達，請逕向本署宿股書  
記官領取相關文書。

檢察長朱家崎

檢察官 朱學瑛 決行